

关于加强期末考试考风考纪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考试是检查学生掌握所学课程基本理论知识和基本技能的重要环节，也是检验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的主要手段。为规范考场秩序，严格考试纪律，现就加强期末考试考风考纪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做好监督巡视。期末考试实行校、院两级巡考机制，相关单位需加大巡考力度，合理安排巡考人员，检查监考教师到岗、履职情况。

二、强化诚信教育，开展考前动员。相关单位要开展诚信考试教育，全面进行考前动员，营造诚信考试氛围，提高学生遵守考试纪律的自觉性。

三、提高重视程度，履职监考工作。相关单位应重视监考工作，做好监考培训。监考教师应本着对学生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考职责，落实考场规则。

四、严肃考试纪律，遵守考场秩序。学生须遵守考场规则，按时入场、携带证件、诚信考试、杜绝作弊，服从监考教师安排，共同维护考场秩序。

教务处

2022年6月9日